# 香港房屋發展的透視與前瞻

2于潮

# 一 導言

香港土地房屋價格長期居高不下,冠絕全球,嚴重脱離市民及工商業的 負擔能力,形成困擾民生及經濟發展的深層次矛盾,包括財富不均、社會分 化、政治不穩,並成為年青人成家立室及向上流動的障礙。商鋪、住宅的昂 貴租金亦令海外新興產業及高端人才望之卻步。

房屋政策被視為重中之重,因為它既是解決居住問題的民生政策,亦是改善財富不均和促進基層、年青人向上流動的社會政策,更涉及財政和經濟範疇。無奈目前香港房屋問題百孔千瘡,如何扭轉香港人「愈住愈貴,愈住愈細」的困局?本文倡議在特區政府現有政策下,推行簡單快捷的「港人有其屋」計劃,重塑切實可行的房屋階梯,讓廣大市民得享安居樂業、投資保值的美好生活。

#### (一) 空中樓「價 |

毋庸置疑,擁有物業與否足以大大影響財富分配及向上流動,房屋政策理應着力助民置業。目前中國內地城市居民自置居所比例高達87%、台灣85%、新加坡90%,香港僅得51%,瞠乎其後兼嚴重偏低。擁有物業的「有產階級」與沒有物業的「無產一族」之間的鴻溝難以收窄,造成不少深層矛盾也就不足為奇。

香港樓價之所以高不可攀,典型答案是房屋短缺,而特區政府的政策回 應亦只限於增加供應。但要對策奏效,就必須先明瞭房屋短缺以致樓價飆升 的原因所在。 箇中主因發軔於1990年經濟急速全球化,包括中國對外開放以及長期的低利率政策。由於利率偏低,國際大都會的物業市道均在本地及全球需求熾熱帶動下急升,此狀況於日後的香港仍然持續。高樓價的繁榮現象對香港的經濟前景,以至其在「一國兩制」下作為全國最開放城市的角色,存在明顯的益處,政府自然沒有理由去干預。事實上,樓價上升帶來的影響並非全屬負面。至於較明顯的負面影響,在於財富不均,以致機會、社會流動性、跨代流動性不均。

#### (二)地「埋|其利

另一個經常被忽略的重要因素,在於現有土地和公營房屋資源未獲善用,是以亟須徹底改革相關政策。

香港面積超過1,100平方公里,市區範圍及已建設土地面積不足25%,土地使用率比例遠低於新加坡的73%、深圳的57%及上海的46%,説明香港土地利用效率極低。新界有大面積土地可供發展,不過地權零散複雜,政府未能建立可用的土地開發機制。即使在業權已屬於政府及已經平整的土地,亦易受各方利益持份者阻撓。

#### (三)「樓」轉不靈

房屋方面,全港出租公共房屋(公屋)單位數目高達八十多萬,卻因政策僵化,未有與時並進而未能發揮其應有價值。2001至2016年期間,政府雖增建68,000個出租單位,但是住戶數反而下跌了4,000人。公屋租戶只有使用權,沒有轉讓權或分租權,其單位的使用價值遠低於市場價值,造成資源浪費。即使戶主的子女長大遷離或配偶身故,戶主也因不能將單位出租而缺乏誘因作較有效率的安排,例如搬出與子女同住,或搬到房價遠低於香港的內地大灣區。唯一享受公屋資源的方式,是獨自一人使用整個單位。數據顯示,超過三分之一的公屋戶主為六十五歲以上,近年出租公屋每單位平均居住人數不斷下降,跌勢將會持續;而私人樓宇(私樓)的相應數字卻不斷上升。

預計未來五年,新建公屋單位將有61,000多個,平均每年12,000多個, 只佔現有總量的1.5%;縱使政府全力增加供應,大概只能提升至2%左右,就 如杯水車薪。

# 二 活化公屋

新冠肺炎 (COVID-19) 疫情令各國債務負擔沉重,勢將拖慢全球經濟增長。香港經濟屬外向型,兼且產業結構單一,難免增長乏力,短期必須依賴

內部需求推動;政府投放更多資源,實屬當務之急。此外,香港人口老化、 教育投資不漲、離婚單親家庭之多屬亞洲之冠,各方面都需要政府投放資源,所以公共財政壓力不少。同時,政府又要推動新發展方向,財政上開源,方能行穩致遠,創造經濟持續發展、利益共享的新局面。

香港房屋問題所造成的財富不均,可以說是市民(尤其是年青人)無法向上流動的最大障礙。目前本地人口中,約佔51%的人口擁有自置居所(私樓和資助出售房屋分別佔36%和15%),31%租住公屋,其餘18%租住私樓。所有分間出租單位(俗稱「劏房」)均在私樓市場,且佔5%以上。每個樓宇單位的平均家庭住戶數目(或共享程度)自1971年以來持續下降,至2006年則再度回升(圖1)。由此可見,不但樓市低端房屋供應嚴重短缺,公營房屋界別資源亦未能有效運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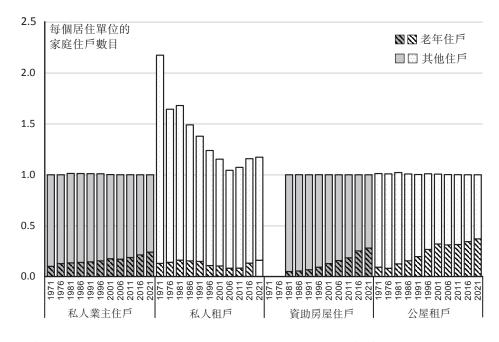


圖1 按住户類型劃分已有人居住的共享程度,1971至2021年

資料來源:香港人口普查及中期人口統計,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統計處網,www.censtatd.gov. hk/tc/page\_8000.html。

面對樓價高企、市民收入無法追上的新常態,單靠增加房屋供應,根本無法在中短期內解決港人的置業問題。要解決這個老大難的問題,必須大力推動「港人有其屋」計劃。新加坡建國總理李光耀就以置業為首要及長遠公共政策的關鍵,而成功將獅城打造成自置物業高達九成的業主國度。

借鑒新加坡的經驗,短期內香港必須雙管齊下。所謂「有土始有財」,一方面釋放土地資源以增加房屋供應,另一方面則為公屋政策拆牆鬆綁,大量出售出租公屋給現有租戶,並增建資助出售房屋。鑒於公屋租戶佔整體人口超過三成,只要出售七成公屋,全港的業主比例有望提升至人口的八成,可

說是通往「港人有其屋」計劃的康莊大道。透過利益共享的政策方向,讓社會 上所有具備申請資格的市民一同受惠。此舉足可反駁社會就政府為出租公屋 居民提供雙重優惠的指控。

針對現時沒有私人物業的非公屋住戶的普羅市民,政府須大量增加居者 有其屋(居屋)計劃及其他資助出售公屋供應,並按一套先後緩急的標準,為 購買居屋及公屋建立「資助置業輪候冊」,承諾在特定期內達到「港人有其屋」 計劃的目標。由於公屋租戶可以選擇購買現居單位,現行專供居屋「綠表」申 請者購買新建公屋的綠表置居計劃(綠置居)及購置二手居屋單位的辦法可以 停止,此舉更可間接加速「資助置業輪候冊」申請者獲編配單位的時間。「港人 有其屋」計劃的目標有策可施,並非徒託空言;只要按計劃推進,可望在五年 內將人口中業主所佔比例提升至八成。

#### (一)租置新編

1998至2005年間,政府推出租者置其屋計劃(租置計劃),將三十九個出租公屋屋邨的單位出售予租戶,為數約186,000個,分六期以市價20%至25%出售,40%至55%的業權屬於戶主,餘下45%至60%的業權由政府保留。透過計劃,累計77%的公屋單位成功售出。

全港出租公屋因政策僵化而導致使用效率低,若能重新推行租置計劃, 出售現存公屋單位給其租戶,公屋使用效率將會增加;據研究顯示,由此得 以入住的額外人口可達十四萬。作為房屋政策,租置計劃可以釋放公屋單位 的隱藏價值,對提升置業率能收立竿見影之效,同時對緩解房屋短缺和財富 不均產生積極作用,為基層公屋戶主創造巨大財富,並提升他們和子女的向 上流動機會。現有公屋戶主作為買家,須付出高於現行租金的費用來獲取單 位的產權(包括轉讓權、分租權等),亦為政府帶來財政收入。

此外,出售公屋可加速公營房屋流轉,從而創造財富。鑒於當前樓價高企,而出租公屋單位數量約八十多萬個,若全面重推租置計劃,藉此解封的房屋財富極為可觀。以出售全部出租公屋、每單位平均價500萬港元計算,即可創造40,000億港元的價值,相當於香港本地生產總值(GDP)的1.15倍!對驅動內部經濟需求的助力顯而易見。

租置計劃能為整體社會重新搭建房屋階梯,理應順應時勢所需,予以優化(下稱「加強版租置計劃」),並從速推出。

#### (二)財金兩利

假設以市值25%的折讓價出售60%的公屋業權給住戶,餘下的40%改 為政府近乎免息的長期貸款,供款長期攤還,若八十多萬個單位成功出售



租置計劃可以釋放公屋單位的隱藏價值,對提升置業率能收立竿見影之效。(資料圖片)

50%,房屋委員會(房委會)的收益 可達5,000億港元;一旦成功出售 75%,收益更可達7,500億港元或以 上。一般估計,若以市價25%出售 出租公屋,所得的收益足以支付其 發展成本:房委會的收益不單可以 支付未來建屋的全部發展成本,更 可成為特區政府財政儲備中的發展 基金。

以此推算,政府目前計劃由 2021至2030年期內供應的215,852 個出租公屋單位,其全部發展成本 可由房委會的上述發展基金全數支

付。新建的租置計劃單位,若以可租可買的形式推出而成功出售約50%的單位,即可分擔政府未來十年財政支出中的1,349億港元。若政府未來十年成功加快增建公屋,房委會的收益會更多,政府財政支出壓力可再減輕。

在「加強版租置計劃」下,將現有八十多萬個出租公屋單位出售後,政府可以將剩餘未償還的40%單位價值,採用接近免息長期貸款形式,證券化後在市場出售,增加財政收入。若八十多萬個單位成功出售半數,證券化可帶來8,000億港元財政收入,相當於香港GDP的23%以上。此項措施衍生長期息率,對長遠債券市場發展大有助益,足以進一步鞏固香港國際金融市場的地位。

#### (三) 賦產予民

基於「有恆產者有恆心」的先賢智慧,筆者早於1998年出版的《公屋私有 化評論》一書中指出:「世上大多數政府已認識到,人民自置物業對政治和社 會穩定性的裨益。」擁有房產的重要性至今有增無減。比較擁有公屋單位居民 和公屋租戶行為的研究發現,前者的勞動參與率較後者為高,離婚率則較後 者為低。

擁有自置居所可謂港人根深蒂固的「磚頭文化」,「港人有其屋」計劃的核心關鍵,在於扶助市民登上房屋階梯,實現全民置業率達80%的目標,提升生活環境和素質。具體措施包括推行「加強版租置計劃」、鼓勵公屋住戶購買現居單位,並大量增加出售公屋的供應,以滿足非公屋住戶的普羅市民的置業需要。

如此,大部分香港永久居民,只要符合特定條件(包括通過入息和資產審查),就能以可負擔的價格購買居所,模式接近新加坡「組屋」的安排。在李光耀的房屋政策下,合資格家庭通過經濟狀況審查後,可獲政府資助置業,以

低廉價格選購公營房屋。此舉在激活當地私人物業市場之餘,讓大多數國民 成為「有產階級」,共享繁榮。

要取得社會對「港人有其屋」計劃的支持,政府必須先增建公營房屋,其中最直接有效的途徑是利用郊野公園邊陲地帶,預計可在五年內建成五萬個可供租住或出售的公屋單位,從而更有效縮短公屋輪候時間。

公屋業主亦可透過金融管理局轄下的香港按揭公司,將購置所得的單位 進行「逆按揭」,作為退休生活保障。事實上,釋放潛藏在公營房屋的龐大財 富,是解決香港人口老化、為退休人士提供持續可靠社會保障的一大重要支 柱。由此足見,鼓勵市民(尤其是公屋居民)置業,實現「港人有其屋」,實在 是至為重要的社會政策。

## 三 管理改革

香港發展土地房屋程序繁瑣及緩慢,政出多門,容易出現拖拉及權責不 清的陋弊。改革土地房屋政策,首先要改變相關政策的頂層設計,主要是政 府及房屋政策相關的行政管理架構。

#### (一) 整合架構

本屆政府涉及土地房屋政策的三大部門——發展局、運輸及物流局、房屋局(後兩者由上屆政府建議將運輸及房屋局分拆而成),由財政司司長管轄,統一領導基建、運輸、土地、規劃及房屋的工作;在建設新市鎮時,可以較順利地達到基建及交通運輸先行的目標,也有助特區政府從經濟發展的角度推行土地房屋政策,有利於房屋改革、土地開發、增加財政收入、改善民生、發展經濟和金融。

房委會是負責釐定和推行公營房屋計劃的法定機構,其執行機關是過去 隸屬運房局的房屋署;而審批私人樓宇圖則的屋宇署則隸屬發展局。換言 之,過去公屋及私樓的管理分由運房和發展兩局管轄。相信現屆政府通過新 管理架構,能對公屋及私樓的管理協調工作發揮正面作用。

#### (二) 簡政增效

城市規劃委員會的運作未能與時俱進,應該重組及精簡程序,從而加速規劃流程,特別是修改章程,限制公眾通過冗長及不斷重複發言的方式無理拖延規劃程序。

至今新發展區域及新市鎮的拓展,缺乏專門負責每個新發展區的項目負責 人及部門,因此往往出現發展延誤而乏人問責的情況。政府可在每個新發展區

成立專責的辦公室,由專人統籌跨專業的團隊執行區內的建造工作,加速土地 房屋供應。

土地政策改革方面,宜革新規劃概念及程序,並引入靈活機制整合新界土地零散業權。一方面提高土地使用效率和增加土地供應,另一方面改善城市的不平衡布局。現時經濟活動過度集中於維港兩岸,而新界新發展區卻過度偏重住宅功能,缺乏互相配合的經濟、商業及文娛活動。

## 四 結語

自疫情爆發兩年多以來,香港經濟備受重創,增長有賴內部需求推動,在 在需要動用更多公帑;然而特區政府已經連續兩年錄得巨額財政赤字,並預期 於未來四年持續出現,特區庫房顯然會愈發捉襟見肘。

土地房屋是寶貴資產,可是現時相關政策存在不少漏洞短板,新界土地發展規劃一直原地踏步,為數達八十多萬的出租公屋單位亦未盡其用,白白浪費豐厚公共資源。只要盤活這些土地及公營房屋價值,創造出來的巨額財富便可增加內需、刺激疫情下疲弱的經濟,並可大幅增加政府財政收入,解決當前的財政壓力。據筆者所知,並無任何其他政策能夠在如此短期內解封相當於GDP一倍以上的財富。

#### (一) 高瞻遠矚

長遠而言,隨着人口老化,相應的醫療及社會福利開支勢將激增,長期結構性財赤的壓力更趨嚴峻。一如前述,解決辦法其實已經擺在眼前:通過土地房屋政策改革,解封一直隱藏在出租公屋及閒置土地的巨額財富,刺激經濟復蘇,達致社會持續發展、利益共享的前景。

增加土地房屋供應的目標,離不開滿足經濟發展及民生需要,應避免樓價 大上大落,否則可能釀成不堪設想的政治、社會及經濟問題。對於不能承擔私 人住宅高樓價的市民,政府應提供足夠的出售或出租公屋。

改革土地房屋政策,除了服務社會整體利益,也應留有空間給地產商發展。首先,地價較為穩定、土地供應充足,有利地產商長期規劃,於適當時候購入較多土地發展。其次,租置計劃將大幅增加社會財富,刺激內需,包括對私樓的需求;開闢土地、建設新發展區以促進增長,也有同一效果。

香港房屋階梯斷裂,年青人的置業夢遙不可及。有能力購買私樓的年青人 大多只限於有父蔭的一族,如此一來,私樓市場的空間勢將日益收窄,變得愈 來愈依賴外地投資者,容易加劇社會分化。租置計劃則可幫助市民登上置業階 梯。年青人購買公屋「上車」後,一旦收入改善,就能以「樓換樓」方式遷入較 高端的私樓。

#### (二)有「屋」同享

至於改善城市布局不平衡的弊端,已經立項而尚未規劃的新發展區有兩個:北部都會區(預計2032年可以入住)及明日大嶼(預計2034年可以入住)。兩個新發展區處於戰略性地理位置,大有發展多元化經濟活動的地利。北部都會區應發揮鄰近深圳市區、邊境口岸與落馬洲河套區港深創新及科技園的協同效應,吸引工商業、現代物流業、創科產業進駐,強化香港作為大灣區的服務樞紐。同時,新界的新市鎮應發展成為具有住宅、工商業及文娛多種功能的宜居之地,既改善城市布局,也刺激經濟發展及推動創科產業。明日大嶼同時鄰近中環及機場與港珠澳大橋的入口,可以建設成「第二個中環」及現代物流與創科中心;通過港珠澳大橋參與內地經濟內循環,又通過香港國際機場助推外循環,充分發揮促進國家內外循環的橋樑作用。

最後,特區政府需要於一兩年內開始探討下一代新市鎮的規劃。新市鎮發展由立項到完成,需時可長達二十年。1997至1998年亞洲金融危機之際,香港樓市崩盤,政府煞停「八萬五」建屋計劃固然可以理解,但亦同時中止長遠開闢土地的工作,以致土地拓展停頓接近十年。其後雖然奮力追趕,可惜迄今尚未能扭轉大局。籌劃新界新市鎮工程浩大,特區政府務必展現堅毅決心和高效執行力,方可成事。全民安居固然是利民生、穩民心的頭等大事;全民置業,繁榮共享,就更是香港人的當務之急。

今年適逢楊振寧教授一百歲華誕,筆者憶起數十年前在香港中文大學任教時,曾有幸與楊教授(芝加哥大學資深校友)同車往市區參加芝大校友會活動。楊教授提及物理學的發展突飛猛進,有很多突破與跨越,並以路上發生交通意外為例,縷述由於人人都需要慢車、停車,而形成波浪,可用物理學中的數學原理解釋;又垂詢在經濟學上的發展突破。筆者當時只答道:由於人類社會的行為穩定,經濟學理論未有新突破和多大演進。

現在回想起來,發覺當年自己由於在經濟學浸淫日子尚淺,的確答得淺 陋。近數十年,經濟學的發展主要集中於應用不斷多元化,經濟學理論已融入 社會、政治學研究,經濟學今日分析所及早已不限於經濟問題。

數十年前短短一程車,楊教授的滔滔偉論仍縈繞心頭,實在獲益良多,於 此遙賀楊教授百歲高壽之餘,冀望來日可有緣再敍。

**王于漸** 香港大學經濟學講座教授、黃乾亨黃英豪政治經濟學教授、首席 副校長。